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承辦人：韓湘如
電話：(05)3620123*551
傳真：(05)3620379
電子信箱：lucyllo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新港鄉文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5月19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03008478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B2級之各項英語檢定考試標準參照表(0084787A00_ATTCH1.doc)

主旨：檢送修正後之「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英語專長符合相當於CE
F語言參考架構B2級之各項英語檢定考試標準參照表」1份
，請 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103年5月1日臺中大學師培字第103
106043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茲依本(103)年3月26日召開「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英語專長
專門課程之語言能力檢測工具研商會議」決議，修正「國
民小學教師加註英語專長符合相當於CEF語言參考架構B2
級之各項英語檢定考試標準參照表」，國立臺中教育大學
將據以辦理以年資審核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英語專長證書審
查作業。
- 三、本案相關申請文件及參考資料公告於「國民小學教師加註
領域專長網站」(網址：[http://ltmm.ntcu.edu.tw/eteac
h/](http://ltmm.ntcu.edu.tw/eteach/))，倘有未盡事宜請逕洽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教師教育研
究中心黃子庭小姐(電話：04-22183398)。

正本：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嘉義縣政府教育處

2014-05-20
11:24:31
電子公文

裝



訂



線